

证券代码：874532

证券简称：嘉特股份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浙江嘉特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(一) 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关于新<公司法>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因公司员工人数超过 300 人，公司董事会成员中需设置职工代表董事。

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》。

任命余晓东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董事，任职期限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自 2025 年 9 月 12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(二) 任命原因

为提升公司治理水平、促进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，决定增设职工董事岗位，经职工民主选举，选举余晓东先生为职工代表董事，以加强职工参与公司决策的力度。

(三) 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余晓东，男，1978 年 4 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大专学历。1997 年 12 月至 2000 年 12 月，于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参军；2001 年 1 月至 2001 年 2 月，自由职业；2001 年 3 月至 2003 年 12 月，任平湖茉织华服装有限公司员工；2004 年 1 月至 2007 年 6 月，自由职业；2007 年 7 月至 2012 年 2 月，任平湖市公安局独山港

派出所协警；2012年3月至2013年1月，任平湖美嘉保温容器有限公司勤务保障部部长；2013年1月至2018年5月，任平湖美嘉保温容器有限公司企管部部长；2018年5月，任浙江嘉特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管部部长、职工监事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上述职工董事的任命属于公司治理的正常需求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《浙江嘉特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议决议》

浙江嘉特保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5 年 9 月 12 日